

证券代码：836666

证券简称：合德堂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合德堂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西安市雁塔区高新六路与科技一路交汇处万象汇 T2，6 层，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汉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汉军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以公告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合德堂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3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11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2）；《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基于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现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合德堂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基于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现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合德堂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2024年实际经营情况和2025年度经营目标，根据法律、法规和《公

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促进公司业务良性发展，也为了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10,000,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10,000,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10,000,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温良、卓玲秀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实际审议的事项与公告所列明的事项相符，不存在对《会议通知》中未列明的临时提案进行表决，本次股东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合德堂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合德堂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